

莱阳市高格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烟、莱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全文包括 2023 年莱阳市高格庄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将在市政府网站（<http://www.lai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莱阳市高格庄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0535-7670068）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高格庄镇政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莱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坚持以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为主线、以服务中心、方便群众为立足点，围绕中心、贴近民生、强化措施，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1. 主动公开工作情况。2023 年高格庄镇以提高政府信息化、行政权力透明化为重点，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发布政府信息，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6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 36 条，政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数 120 条。

2. 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2023 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0 件。其中，网络申请 0 件，信函申请 0 件，协助调查函 0 件。

3. 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完善政府信息更新管理制度，及时发布最新消息并对常态化更新内容进行更新，积极促进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建设，切实按照规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时更新相关内容，提高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和质量。

4. 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水平。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发布和维护政府网站信息，通过线上加线下的模式及时公开高格庄镇有关信息，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定期对政务公开网站进行建设维护，按时发布公开文件信息。并通过“精彩高格庄”微信公众号公开镇街工作及活动，及时发布群众关心的相关政策，为群众生活提供便利，利用村委、网格片区公示栏等公布公开信息，让群众更好地了解相关政策。

5. 不断提升监督保障水平。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严格遵守上级文件要求。为确保日常和年底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成立由主要领导负责的工作组，定期进行检查。积

极提高公开信息的主动性和规范性，特别是与乡村振兴等群众密切相关的内容，以更好地服务群众。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发布的信息真实、有效，并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发布，以保障政务公开信息的全面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各部门依法公开和主动公开的观念仍需进一步强化；二是信息公开的深度需要进一步深化，相关栏目需要进一步细化；三是工作流程不够规范，时间节点把控不够精确。

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强化各部门工作人员依法公开和主动公开的观念，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保持和完善有效的用人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岗位设置合理、职责明确。

二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等信息发布平台的作用，及时发布相关重要信息。同时，不断拓展信息发布渠道，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得到充分保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相关法规文件的要求，深入研究信息公开工作，集思广益，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价值。

三是规范工作流程，把控时间节点。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与培训，通过自学和与上级业务指导部门的交流，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不涉及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 本单位严格按照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依法依规严格落实上级各项要求；

3. 2023 未承办人大代表和政协提案办理公开；

4. 本行政机关 2023 度无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5.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6.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 无其他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高格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16 日